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公 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0年11月18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0年11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题并作出如下决议：

会议以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新一届监事会拟由三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一人，公司职工代表组长联席会议选举陈森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控股股东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陈美意先生、张定辉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三人均符合出任本公司监事职务的条件。

本公司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附件：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简历

1、陈美意，男，1953年12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71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第二工程分公司工会主席、党总支书记，第八工程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局长助理，局工会第一副主席、主席，现任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本公司工会主席，2006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监事。

陈美意先生是本公司现任监事，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张定辉，男，1963年6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业经济师、工程造价工程师。198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原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二工程局第二工程分公司预算股股长，东深工程处经济部副部长，经营管理部副部长，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代部长，现任广东省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

张定辉先生是本公司现任监事，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本简历披露的任职情况之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职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